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 LG Energy Solution, Ltd. 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合同类型及金额：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锂源”）与LG Energy Solution, Ltd.（以下简称“LGES”）签署了《长期供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由常州锂源自2024年至2028年期间合计向LGES销售16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具体单价由双方根据本协议条款逐月确定，如按照当前市场价格估算，协议总金额超人民币70亿元（最终根据销售订单据实结算）；此外协议约定，双方将尽最大努力，在2024年6月30日之前，就2025年至2028年期间额外供销36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的事项进行协商与确定。

● 合同生效条件：本协议自2024年2月22日起生效。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履行了签订本协议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协议为日常经营相关的销售合同，公司签订本协议有助于与下游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有助于公司产品的稳定销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若该合同能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请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

●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合作期限较长，且已对产品规格、产品数量、交付时间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公司可能存在未能及时供货、产品质量不达标等情况，导致公司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

2、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实际销售数量、

金额及收入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预计的销售数量及金额不构成业务承诺或业绩预测。

3、本合同存在一定时间的交货周期，具体收入需根据合同履约、交货进度逐步体现，收入确认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锂源与LGES签署了《长期供货协议》。协议约定，由常州锂源自2024年至2028年期间合计向LGES销售16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具体单价由双方根据本协议每月协商确定，如按照当前市场价格估算，协议总金额超人民币70亿元（最终根据销售订单据实结算）；此外协议约定，双方将尽最大努力，在2024年6月30日之前，就2025年至2028年期间额外供销36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的事项进行协商与确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履行了签订本协议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LGES成立于2020年12月1日，是韩国证券市场主板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73220.KS），主要业务地址为韩国首尔永登浦区汝矣岛路108号，提供从电池、组件、BMS、电池Pack的研发到技术支持以及所有与汽车电池相关的产品事业组合，是目前全球最大的电动汽车电池制造商之一。

LGES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合同主要条款

### 1、合同双方

买方：LG Energy Solution, Ltd.

卖方：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执行期间，买方的关联公司/授权买方可以根据本协议签订或预期签订采购合同。卖方同意并承认，各LGES的关联公司可以根据其自身选择，根据本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通过与卖方签订采购合同，直接从卖方处购买产品，该合同将构成与卖方的单独协议。在没有明确相反指示的情况下，LGES的关联方与卖方之间的采购合同应被视为遵守本协议的条款。

就本协议而言，买方的关联公司如下：

- (1) LG Energy Solution (Nanjing) Co., Ltd.
- (2) LG Energy Solution Battery (Nanjing) Co., Ltd.
- (3) LG Energy Solution Technology (Nanjing) Co., Ltd.
- (4) LG Energy Solution Wroclaw Sp. Z.o.o.
- (5) LG Energy Solution Michigan, Inc.
- (6) LG Energy Solution Arizona, Inc.
- (7) LG Energy Solution Arizona ESS, Inc. (LGESAE)

授权买方指经LGES书面授权，代表LGES购买产品的任何其他实体（LGES的合资企业）。

## 2、合同生效日及有效期

本协议已由双方授权代表签署，自2024年2月22日生效，有效期为5年，除非双方根据本协议终止或延长。双方可以通过书面协议延长本协议的期限。

## 3、合同标的及数量

(1) 约定数量：自2024年至2028年期间，合计向LGES销售16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

(2) 或有数量：双方将尽最大努力，就2025年至2028年期间额外供销36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的事项进行协商与确定，该数量为非约束性数量，双方将在2024年6月30日前确认最终数量。

## 4、定价方式

销售价格受原材料波动影响，双方将依据本协议条款逐月确认。

## 5、销售及采购义务

(1) 买卖双方依据约定的交易数量做出了“最大供应量承诺”及“最低购买量承诺”，其中最大供应量是指卖方所有工厂的供应量，最低购买量包含LGES、

其关联方和/或授权买方向卖方关联方或经卖方批准或指定的任何卖方购买的任何数量。

(2) 双方各自承担最大供给量及最低采购量的合同义务。

#### 6、交货时间、地点

卖方应按指定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和交货期限交货。

#### 7、违约责任

若买卖双方中的任何一方不能按协议约定条款执行的,违约方需按照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8、争议解决

(1) 本协议的效力、解释和履行应受新加坡法律管辖,并根据新加坡法律进行解释。

(2) 因本协议或涉嫌违反本协议而引起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索赔或分歧,应由本协议双方本着诚信原则,尽快通过相互协商解决,但如不能通过友好方式解决,则应提交仲裁。

(3) 仲裁应根据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香港仲裁中心的仲裁规则在香港进行,由根据该规则指定的一名或三名仲裁员进行仲裁。诉讼程序应以英文进行。仲裁的决定和裁决是终局性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为日常经营相关的销售合同,公司签订本协议有助于与下游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有助于公司产品的稳定销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若该合同能顺利履行,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对公司各年度业绩产生的影响请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

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对方当事人产生依赖性。

###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合作期限较长,且已对产品规格、产品数量、交付时间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公司可能存在未能及时供货、产品质

量不达要求等情况，导致公司承担违约及赔偿责任。

2、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实际销售数量、金额及收入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预计的销售数量及金额不构成业务承诺或业绩预测。

3、本合同存在一定时间的交货周期，具体收入需根据合同履行、交货进度逐步体现，收入确认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2日